

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华普审字[2007]0263 号

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合肥

关于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华普审字（2007）0262 号]。在为贵公司 2006 年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工作中，我们对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贵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审计。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提供的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出具专项说明。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并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现将贵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报告如下：

一、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上市公司 200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资金占用 方类别	资金占用 方名称 (注 1)	占用方与上 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06 年期初 占用资金余 额	2006 年度占用累 计发生金额 (不含 占用资金利息)	2006 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2006 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06 年期 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 成原因	占用 性质
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及其 附属企业	华菱公司	同一实际 控制人	应收票据	1,500.00	—	—	1,500.00	—	—	—
			其他应收款	—	10,717.82	—	10,717.82	—	债权债务转移	—
			其他应收款	—	58,090.13	—	58,090.13	—	票据换取等额现金	—
	菱马汽零	同一实际 控制人	应收票据	1,200.00	—	—	1,200.00	—	—	—
			应付账款	—	2,148.16	—	2,148.16	—	债权债务转移	—
小计	—	—	—	2,700.00	70,956.11	—	73,656.11	—	—	—
上市公司的子 公司及其附属 企业	天津星马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70.30	6,007.54	—	—	7,777.8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 用
小计	—	—	—	1,770.30	6,007.54	—	—	7,777.84	—	—
关联自然人及 其控制的法人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人及 其附属企业	开发区 总公司	本公司股东	其他应付款	124.99	140.00	—	459.97	-194.98	—	—
小计	—	—	—	124.99	140.00	—	459.97	-194.98	—	—
总计	—	—	—	4,595.29	77,103.65	—	74,116.08	7,582.86	—	—

注 1：关联方及控股子公司简称对应的公司全称如下：

资金占用方简称	资金占用方全称
星马集团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华神建材	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华菱公司	安徽华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菱马汽零	马鞍山菱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湖南星马	湖南星马重型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开发区总公司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
天津星马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其中：

（一）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及相互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情况。

（二）贵公司不存在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情况。

（三）贵公司不存在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情况。

（四）贵公司不存在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情况。

（五）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情况。

（六）贵公司不存在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情况。

（七）无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三、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方长顺

中国·合肥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婕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磊

2007 年 3 月 4 日